

征税不能只严“工薪”不严富人

孙洁:税收任务层层下达、年年增长是行政化造成的结果

核心提示

《经济参考报》记者调查表明,由于目前的税收监管在富贵阶层面前存在一定的“盲区”,由此造成了贫富阶层实际税负不公。

记者在湖南采访时获悉当地一起令人震惊的富人逃税案。在湖南某地有一家当地最大的槟榔企业。这家当地最大的槟榔企业被政府视为关系地方稳定的重点企业,平日基本不允许政府职能部门进入企业检查。该企业不断被举报有严重的偷漏税行为。在公安部门的支持保护下,税务稽查人员进入企业,封存了财务电脑,结果发现企业向税务部门申报的销售收入为1900余万元,而实际销售收入高达2个亿。参与此次稽查的湖南省一位税务干部由此发出这样的感叹,“现在的富人不是照章纳税发展起来的,很多是靠偷税漏税迅速发家的。”湖南耒阳市是有名的煤矿产区,煤老板众多且十分富有。按照规定,耒阳市一个煤矿企业正常不仅要缴企业所得税、增值税,企业主还要交个人所得税。但是现在由于企业通过做假账虚报销售额和不开发票等手段,逃避税收监管,使得一部分人没有按章纳税。

不少税务干部承认,为了完成税收目标,他们只能把着力点放在容易征管的企事业单位和小企业、小摊贩身上。该收的收不上,但税收的任务却是层层下达,年年增长。为此,税务部门就只好对不该收的税“挖地三尺”。

高收入群体税收监管存盲区,而对小企业或工薪阶层的税收监管却很严厉,这是很多专家都关注到的现实情况,著名学者孙洁在与快报记者对话时,则把谈论的焦点放到了地方政府的职能转变上。



孙洁

对外经贸大学保险学院副院长,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。

保护大企业是一种“共谋”

现代快报:在湖南发生的富人逃税案中,受政府保护的重点企业,结果成了逃税的大户,这里面的深层次原因是什么?

孙洁:我想主要原因是政府出于GDP的考虑保护地方,因为这些大企业能上缴的各种费啊税啊还是比较多的,应该说,这是一种共谋。

现代快报:基层税务人员自己也承认,对富人征税困难,对小企业、小摊贩征税“挖地三尺”的情况却很常见。

孙洁:这和社保费上的一些情况有点类似,有的地方,只要你能到我这投资,社保费能免则免,这类情况确实是地方利益大于税收的强制性和刚性。一些地方政府在政府职能转变方面还没有实现公共政府角色。

现代快报:这种“一头松一头紧”的情况也是不公平的。

孙洁:对,它要严应该一样严,我们也感觉到,对工薪阶层的税收监管还是比较严的。

现代快报:关于调高个税起征点的标准,也一直受到关注,不过目前这一调节似乎比较缓慢的。

孙洁:从800元调到1600元的时候,我列席过一次人大常委会的会议,当时会上就有很多常委提出来,说与其从800元调到1600元,不如直接调到2000元甚至3000元,一次次地调,不如一下子调到位,这样也能显现出法律的严肃性。对于决策层来说,应该考虑到收入的增长和物价的水平,从老百姓的预期来说,2000元还是比较低的,上调到3000元才是比较合理的。本身普通劳动者的收入就是比较低的,现在的起征点又是这么低,没有

从实质上很有效地保护普通劳动者的收入。

现代快报:解决“一头松一头紧”的问该从何处入手?

孙洁:我觉得这还是政策执行层面的问题,换句话说,还是在于地方政府怎么看待税收方面的问题。

“富人税”很容易流于空白

现代快报:说到这,就不能不提到近年来大家慢慢熟悉的高收入者自动申报个税制度,老百姓也把它叫做“富人税”。但是这个税的征收情况似乎不太理想。

孙洁:我觉得对于这个制度而言,事业单位还是好监管的,但是对于一些民营企业来说,其高管收入达到12万之后,这也就是其内部的财务人员能掌握,财务人员不向税务部门汇报,高管也不主动申报的话,这一块税收实际上也是流于空白。综合来讲,中国公民的交税自觉性不是那么到位,不如西方人,他们有这个传统。

现代快报:这个自觉性不高,恐怕也不完全是传统问题。

孙洁:对,工薪阶层也会觉得,高收入阶层有那么多逃税的,所以他们也觉得没有自觉性是理所应当的。还有一个原因是,人们会觉得,我交了那么多的税,用到哪去了都不知道。老百姓一般也认为,现在腐败的情况还是比较严重的,人们会担心一些税收都被公款消费啊挪用公款啊等行为消耗掉了,所以也觉得该逃税。

现代快报:另外,还有一种情况也值得关注:企业或富人通过人情往来,请求税务部门少征税,而一些税务人员也违反规定答应对方的要求。

孙洁:这种情况确实有,也是中国特色了。而从体制上来说,地方税务部门也受地方政府领导,而如果实行的是垂直管理,那么受地方政府的干扰和牵制将会大为减少。

现代快报:经济参考报的报道也提到,税收的任务是层层下达,年年增长。

孙洁:是这样的,只要今年完成任务,明年就是递增的,所以一些部门每次完成任务的时候就故意留点缺口。这都是行政化造成的结果,而且这种行政化被强化了,导致地方税务部门顶着很大的压力,但是这种压力可能最多只能面向工薪阶层。

快报记者 刘方志

链接·语录

“开征奢侈品税和奢侈税是合理调控消费的好办法,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调节社会收入分配的不公平。”

——今年2月,全国政协委员潘庆林表示。

“税收杠杆未能发挥应有的作用,反而加剧了贫富分化,这种‘逆向调节’的副作用亟待引起关注和扭转。”

——中央党校教授周天勇日前表示。

今日视点

药品暴利1300%,政府指导价怎么定的?

在湖南省规模最大的三级甲等医院湘雅二医院,出厂价15.5元的癌症辅助治疗药芦笋片,卖到患者的价格是213元,利润达1300%。(5月17日《新京报》)

利润高达1300%令人咋舌,但这并不是最离谱的。2005年全国两会上,身为一家医院院长的高春芳曾披露,一瓶出厂价只要4元的氟康唑招标中能涨到25元,而到病人手里已是76元。更有甚者,福建曾发生过药品超市零售价仅为0.45元的硫酸软骨素注射液,

在医院售价达28.92元——差价竟有60多倍。

然而尽管如此暴利,却往往让患者无计可施,因为暴利是经过招投标和审批的。比如对4元的氟康唑卖到76元现象,当时的卫生部常务副部长高强曾坦言:“尽管涨了几十倍,但你去查查,肯定没有超过国家的最高限价,也就是说,再贵也是合法的!”在湖南的天价药事件中,同样存在这个问题,芦笋片经过湖南省药品集中采购管理办公室审定的

投标报价指导价是136元,即便医院不加价,它也是出厂价15.5元的近9倍,这个荒唐的政府指导价是怎么定出来的,必须有个说法。

很多部门和医院所说的所谓“合法定价”,显然只是相对的——药价如此暴利“合法”,合的只可能是恶法,所合只可能是不规范的权力允诺。关于怪象迭出的药品招标,人们早就指出是“不合理的制度养活了一群既得利益者,那些既得利益者又保护这个不合理的制度。”从药品暴利

1300%等现象来看,在医疗市场上,确实存在着一个巨大的寄生食利阶层,而且这一阶层有着深厚的权力背景。

有鉴于此,对于类似的药品暴利事件,笔者认为一定要严查彻查——要查清楚,如此“合法定价”究竟是被蒙骗的结果,还是“被公关”的结果?审批人员有无在其中利益的分配?显然,如果审批单位和人员不能自证清白合理,就应该予以有过推定,立即问责,以儆效尤。(郭之纯)

视点链接

《反暴利法》有必要尽快出台

在我国,即便是1300%的暴利,现行法律也无法对其进行惩罚,因为我们没有《反暴利法》,如果能够出台《反暴利法》,并在其中设一条暴利罪,规定利润超过百分之多少就是暴利,对严重侵害民众基本生存权的暴利依法严惩,药品利润1300%这样的暴利

才能得到遏制。

1995年1月,经国务院批准,由当时的国家计委发布实施的《制止牟取暴利的暂行规定》是我国现行反暴利的规范文件。问题是,在违反规定的惩罚措施上,《规定》缺乏可操作性,现实生活中的很多商品都超出了《规定》

的幅度,却没有哪个企业受到惩处。正如有专家说,中国已经有了《价格法》、《反不正当竞争法》、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、《反垄断法》等一系列保护市场竞争、维护民众基本权益的经济法律,却仍缺少一部《反暴利法》。不少实行市场经济体制的国家都

制定了《反暴利法》,只有出台《反暴利法》,消费者和有关部门才能运用法律的力量来抑制暴利行为,维护市场均衡和防止价格欺诈。同时,政府对市场价格虚高的调控也不必过度依赖行政干预,而可以转化为法律框架内的执法行为。(洪巧俊)

热点纵论

谁的“神童”,谁的“教育”

被誉为“神童班”的北京八中少儿班招生考试启动,1700余名10岁左右的小学生前来赶考,报名人数比去年多出了500人。

(5月17日《京华时报》) 一批又一批10岁到14岁的孩子,用4年的时间学完8年的课程。结果这些孩子百分之百考上大学,大部分读北大、清华等重点大学,甚至出了16岁的小博士。由此来看,“神童教育”似乎成果辉煌。曾读过这样一个故事。美国内华达州的一个三岁女孩告诉妈妈,

她认识礼品盒上的字母“O”,是幼儿园老师教的。这位母亲一纸诉状将幼儿园告上法庭,理由是幼儿园剥夺了孩子的想象力。因为此前,孩子能把“O”说成是苹果、太阳、鸟蛋之类的圆形东西,自从认识了26个字母,这种能力就丧失了。结果法庭判决幼儿园赔偿孩子巨额精神伤残费。毫无疑问,如果这件事发生在中国,官司一定会输,并且很多父母都会站在幼儿园这边,老师辛辛苦苦教你的小孩认字,你却告诉她,是不是神经有问题?

我们是个喜欢制造神童的国度,“神童教育”数十年来一直方兴未艾。常规8年的教育课程,在4年的时间里读完,纵然教育者宣称的教育方法再“灵活”和“科学”,作为学生本人而言,显然要付出比同龄人更多的努力、更多的时间,即使他们是所谓的“神童”。人的童年只有一次,作为“神童”,他们却失去了应有的天真快乐,不能不说,超常和超长的教育对于孩子们天性的一种抹杀。以压榨儿童的长远潜力为代价,束缚了孩子的想

象力和创造力,仅取得一时的荣耀。这些年,我们培养出的“16岁博士”并不少,但真正能“成器”的又有几人?

没有几个孩子会对“神童”的桂冠感兴趣,趋之若鹜的不过是家长和教育者——“神童教育”的本质,说白了就是家长意志和教育意志双重推动的产物。家长希望孩子早成名,教育需要以“神童”来证明教育成绩,两者一拍即合,一哄而上。这又是谁的神童,谁的教育?(王艳)

公民发言

无罪被关941天 拒绝索贿代价惊人

已被双规的大同市公安局矿区分局局长高建勋,在其担任大同市公安局经侦支队队长职务期间,曾炮制一起冤假错案,令民营企业家张志斌被羁押941天,张所拥有的2000多万元资产也被非法贱卖。而张在一审二审法院均被判无罪。

(5月17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

张志斌无疑是很多习惯权钱交易者眼中的异类,他不仅不主动配合,当一些官员主动找上门来要求“借”钱时,他竟然拒绝了。后果当然很严重,无罪被关941天,2000多万元资产被非法贱卖。

拒绝索贿既是正直人格的体现,也是反腐的重要途径,这种行为者,应该得到社会的认可和赞赏,也就是说,拒绝索贿的人应该得到相应的保障,至少要让他不会受到伤害。但我们来看看张志斌的代价吧:被判无罪仍被关押941天,2000多万元资产被非法贱卖,公司被查封,至今未领到国家赔偿。这些损失,比起当初200多万的索贿来说不知道翻了多少倍,一个为了维护正义的人,却受到了这么大的伤害,难道这就是经济学上的“劣币驱逐良币”?一个人的行为取向,是与他达到目标的代价预估相关的,人们总是倾向于代价较小的路。拒绝索贿却伤痕累累,这必然会“引导”很多人走上权钱交易之路。

很多网友痛斥索贿官员,但却很少有人对张志斌的做法表示赞赏,更多的人是一种“理性分析”,认为张志斌的做法很不值得,为了区区200万损失了多少个200万,他要是早给了那200万,现在多少个200万都赚回来了。这就是张志斌拒绝索贿的更大代价!人心的代价,社会风气的代价!(贺剑)